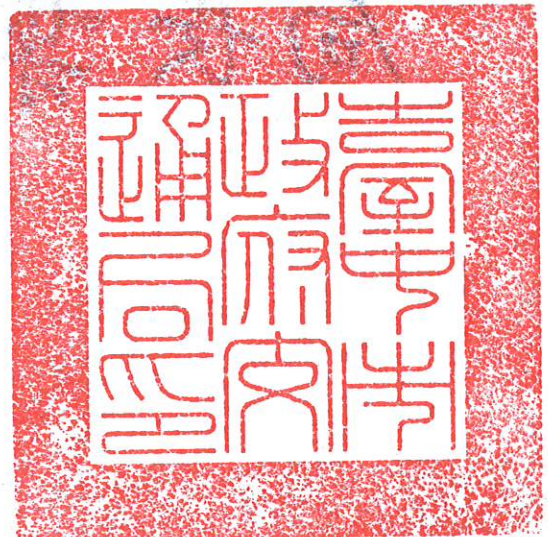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交公字第11400410681號

附件：臺中市公車營運路線釋出申請經營說明



主旨：為發展大眾運輸事業，建置本市公車路線完善路網及提升公車班次服務水準，特釋出「臺中國際機場-水湳轉運中心-臺中國際機場」及「臺中國際機場-臺中車站」2條市區公車路線，徵求有意願經營之業者參加評選。

依據：公路法第41條第2項規定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一、開放申請經營路線：詳附件「臺中市公車營運路線釋出申請經營說明」。

二、經營期限：自核定通車日起5年。

三、申請期限：自114年6月19日至6月30日止，計12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### 四、籌備期限：

(一)「臺中國際機場-水湳轉運中心-臺中國際機場」線：114年7月31日前試營運，114年12月31日前須完成全部班次投入。

(二)「臺中國際機場-臺中車站」線：自核准籌備日起6個月內完成，如因特殊情形未能如期籌備完成，得報請交通局延期6個月。

五、申請辦法：詳「臺中市公車營運路線釋出申請經營說明」。

# 南昭葉長局

